

# 吐鲁番市财政局文件

吐市财振〔2026〕3号

## 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开发式帮扶任务）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区县财政局：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开发式帮扶任务）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6〕11 号）要求，现下达你区县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详见附件，指标请列入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2130505 农林水-生产发展”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资金使用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各区县财政局收到市级资金文件后，应于 3 日内将预算指标分配项目预算单位，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规范资金支

出方向，严禁扩大使用范围、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帮扶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闲置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使用。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常态化帮扶有关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治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督促相关部门加强产业项目的论证选择与组织实施，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实效。

**三、严格履行帮扶资金使用监管职责。**加快项目组织实施，按照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拨付和结算资金，严禁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以及涉及的农民工工资等，切实提高资金预算执行进度。

**四、强化项目绩效管理。**严格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压实相关项目实施部门项目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健全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运用，突出资金使用成效，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运行高效、管护到位、持续发挥效益。

**五、做好资金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建设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公告公示，主动接收群众和社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促进资金项目规范管理。

**六、落实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要求。**此次下达自治区财政常

态化帮扶资金列入转移支付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要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及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各区县财政局要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

**七、其他说明事项。**按照财政直管县试点方案要求，此次下达资金涉及自治区财政直管试点县鄯善县资金指标由财政厅直接下达至鄯善县财政局，鄯善县财政局要及时做好资金指标接收、分配以及使用监管工作。

附件：1. 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开发式帮扶任务）资金分配表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财政内控监督科。

---

吐鲁番市财政局

2026年7月6日印发

---

附件1

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开发式  
帮扶任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 县（市、区）	此次下达
一	吐鲁番市	3871
1	高昌区	2300
2	鄯善县	1286
3	托克逊县	285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开发式帮扶任务)资金					
预算单位		各区县乡村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支持各区县产业帮扶、就业帮扶以及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等。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6年7-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871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387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落实常态化帮扶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推动乡村产业、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促进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时效指标		指标2:		质量指标	资金、项目大平台录入率	100%
			.....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	100%
			.....			公示公告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	=100%
			指标:			区县下达资金时限	≤3天
						资金结余结转率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欠发达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逐步增强
						农村人居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农民群众满意度	≥95%
指标2:				群众认可度		≥95%	